

证券代码：000048

证券简称：京基智农

公告编号：2024-011

## 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### 特别提示

- 1、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。
- 2、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、召集人：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
- 2、召开方式：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
- 3、现场会议召开地点：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 5016 号京基 100 大厦 A 座 71 层会议室
- 4、现场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 年 2 月 22 日（星期四）15:00  
网络投票时间：2024 年 2 月 22 日  
其中：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2 日 9:15-9:25，9:30-11:30 和 13:00-15:00；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4 年 2 月 22 日 9:15 至 15:00 中的任意时间。
- 5、主持人：董事长熊伟先生
- 6、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与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等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- 1、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11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304,198,19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7.3343%。其中：

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0 人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1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304,198,195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57.3343%。

## 2、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

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9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,147,24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2162%。其中：

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0 人；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9 人，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 1,147,246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0.2162%。

3、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出席或列席了本次会议，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和表决情况

### 审议通过《关于为合作养殖户及部分客户提供担保的议案》

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303,174,149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99.6634%；反对 1,024,046 股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3366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的 0.0000%。

中小股东总表决情况：

同意 123,200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10.7388%；反对 1,024,046 股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89.2612%；弃权 0 股（其中，因未投票默认弃权 0 股），占出席会议中小股东所持股份的 0.0000%。

本议案是特别决议事项，已经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/3 以上通过。

## 三、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

1、律师事务所名称：北京观韬中茂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

2、律师姓名：王雪霞、曹蓉

3、结论性意见

见证律师认为，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《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》等现行法律、行政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，出

席本次股东大会人员和召集人的资格合法有效；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合法有效，本次股东大会形成的决议合法有效。

#### 四、备查文件

- 1、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；
- 2、北京观韬中茂（深圳）律师事务所关于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京基智农时代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四年二月二十二日